

## 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下同）2017年11月7日至2018年4月25日累计获得7,879.34万元的政府补助，其中5,973.64万元为增值税即征即退。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44号：上市公司获得政府补助公告格式》，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2017年11月7日至2018年4月25日收到的政府补助明细（金额超过100万元的单独列示，金额小于100万元或获得补助的项目/原因、获得补助主体相同的分别合并列示）如下：

获得补助主体	发放补助主体	获得补助的项目/原因	补助金额 (万元)	补助类型	计入 会计科目	收到补助时间
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财政局	政府第二第三批融资租赁补贴款	226.42	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17年12月
	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资金款	230.00	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17年12月
	其他16笔		350.73	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17年11月至2018年4月
深圳市创世纪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世纪”)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	2016年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扶持计划	113.00	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17年12月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扶持计划	100.00	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17年12月
		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268.00	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18年1月
		高精度3D曲面玻璃热弯成型设备研发项目补助	100.00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018年4月
	其他1笔		350.00	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018年4月
其他1笔		1.68	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17年11月至12月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根据《深圳市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管理办法》(深国税公告2011第9号),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缴纳增值税后,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	5,900.65	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17年11月至2018年4月
深圳市创智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0.87	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18年2月
东莞劲胜精密电子组件有限公司	共1笔		3.00	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17年12月
东莞华晶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共7笔		105.13	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2017年11月至2018年4月
东莞华程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共3笔		10.74	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17年11月至12月
东莞中创智能制造系统有限公司	共3笔		119.12	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17年12月至2018年4月
合计			7,879.34	—	—	—

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以上政府补助均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除东莞华晶粉末冶金有限公司的11.32万元补助系现金券及政府直接支付给第三方形式外,其他均系现金形式的补助且已实际收到。

除全资子公司创世纪因增值税即征即退产生的政府补助外,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其他政府补助均不具有可持续性。创世纪因增值税即征即退产生的政府补助,在未来期间的发生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及子公司目前获得的政府补助主要为因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而获得的增值税即征即退,其他类型的政府补助占比较小。由于创世纪销售配备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的高端装备即产生增值税即征即退,经创世纪每月向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申报后,实际发放退税款项的时间不能确定。公司将根据创世纪2018年各期实际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情况,适时披露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相关公告。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2017年11月7日至2018年4月25日累计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7,529.34万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350.00万元。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

损益。公司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以下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1）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017年11月7日到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为3,802.81万元，其中：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3,763.61万元，对2017年度税前利润总额的影响为3,763.61万元；计入递延收益的金额为39.20万元，此部分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在以后期间计入到当期损益中。

2018年1月1日至4月25日，公司及子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为4,076.53万元，其中：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3,626.53万元，对2018年度税前利润总额的影响为3,626.53万元；计入递延收益的金额为450.00万元，此部分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在以后期间计入到当期损益中。

以上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 1、政府补助相关的批文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